

碳費制度及自願減量說明會

一、緣由

我國碳管理框架隨著氣候變遷因應法成為臺灣淨零減碳的法源依據，也迎來溫室氣體減量與管理的新篇章，包括 2050 淨零排放目標、重整氣候治理體系、增訂調適專章、碳費徵收及效能標準等其他政策工具。其中碳費徵收及減量額度交易更是與產業息息相關，根據環境部碳費三子法的公告，我國碳費自 114 年起開徵，溫室氣體年排放量達 2.5 萬公噸 CO₂e 以上之電力、燃氣供應業及製造業依據 114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及適用的費率進行繳費。另外，環境部已發布「溫室氣體減量額度交易拍賣及移轉管理辦法」，隨臺灣碳有價時代來臨，碳交易已成為推動產業減量，幫助臺灣邁向綠色經濟轉型的關鍵契機。

因應碳費徵收、減量額度申請及交易等政策施行，爰召開本次會議，邀請環境部說明碳定價等相關子法制度規畫及運作，與基隆市產業直接面對面，說明碳有價時代，企業如何應處接軌國際。

二、會議資訊

(一) 時間：113 年 12 月 12 日 (星期四) 下午 2 時

(二) 地點：基隆市文化觀光局第一會議室

(基隆市中正區信一路 181 號)

三、會議議程

時間	會議流程	
13：30～14：00	報到	
14：00～14：10	長官致詞	基隆市政府、環境部
14：10～14：50	碳定價驅動淨零轉型	環境部
14：50～15：00	中場休息	
15：00～15：30	綜合座談	基隆市政府、環境部
15：30	賦歸	

四、會議資料

本次會議不提供紙本資料，會議資料請於 113 年 11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至 <https://reurl.cc/Nl3xxp> 下載。

五、報名網址

- （一）本會議採實體方式進行，請於 113 年 11 月 20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5 時前至 <https://forms.gle/cG8dX2mZqUj9z6Re9> 完成線上報名，以便統計與會人數。
- （二）本案聯絡人：基隆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承辦人牟台珊，02-2465-1115 分機 352。